

## 102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高雄市初賽籌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2 年 8 月 16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 30 分起

貳、地點：高雄市信義國小三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韓科長必誠(尤專員怡文代)

記錄：吳啟帆

肆、主席致詞：略

伍、工作報告：

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02 年 7 月 24 日藝展字第 1020002659 號核定之「102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要點」研擬本市初賽之實施計畫，就計畫內容、比賽時間、場地及相關報名事宜，請與會代表提供卓見，使本比賽更為周延，賽事更加順利。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：審查「102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高雄市初賽」實施計畫(草案)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有關「102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高雄市初賽」，經調查報名隊伍其中有 5 類組超過本市報名全國賽隊數，爰須辦理初賽評審出代表參加全國決賽隊伍，報名數未超過 3 隊的類組無需參加本市初賽部分，將由本局直接報名參加決賽。
- (二)是項比賽性質與音樂比賽合唱項目相近，爰將本競賽規劃與本市音樂比賽初賽合併辦理，預定於 102 年 11 月 4 日~22 日舉辦。
- (三)本市參加「102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」決賽名單，應於 102 年 12 月 30 日前，將本市書面報名表正式函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完成報名。

出席人員意見彙整：

- (一)建議「行政人員」敘獎部分，能維持 101 學年度初賽優等以上，行政人員(含校長)敘獎名額 5 名。

(二)比賽時可否穿著暴露校名的服裝?例如校服。

(三)比賽時可否自行加前奏或尾奏?

決議：

(一)實施計畫(草案)修正後照案通過。

(二)有關獲特優及優等學校行政人員敘獎部分建請不調降敘獎人數乙節，會後由本科協調、積極爭取。

(三)有關全國決賽時可否穿著校服乙節，經電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回復「無特別限制」。

(四)有關全國決賽時可否自行加前奏或尾奏乙節，經電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回復「可加前奏與尾奏，惟兩者亦屬正式表演一部分，時間不宜過長以免影響整體表演品質，評審亦可就前奏尾奏之優劣納入評分考量」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(10:20)

## 102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高雄市各校報名統計結果

組別	類別	報名學校	是否需參加高雄市初賽
國小組	福佬語系	瑞興、後勁、右昌、楠陽、樂群 (共 5 隊)	*是
	客語系	後勁、右昌、鹽埕、光華、楠梓、仁愛(共 6 隊)	*是
	原住民語系	佛公、茂林、民族大愛、屏山 (共 4 隊)	*是
國中組	福佬語系	五福、鳳西、旗山、蚵寮、大寮、嘉興、中山大附設國光高中國中部 (共 7 隊)	*是
	客語系	鳳山、七賢、六龜高中國中部 (共 3 隊)	否
	原住民語系	寶來、那瑪夏、桃源、杉林 (共 4 隊)	*是
高中組	福佬語系	路竹 (共 1 隊)	否
	客語系	瑞祥 (共 1 隊)	否
	原住民語系	六龜高中 (共 1 隊)	否
教師組	福佬語系	四維國小 (共 1 隊)	否
	客語系		

	原住民語系		
--	-------	--	--

說明：依據「102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要點」規定，本市須按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、教師組分別報名「福佬語系」、「客家語系」、「原住民語系」等三類組進行初賽，各類組可錄取 3 隊進入全國決賽資格，故報名數未超過 3 隊的類組無需參加本市初賽部分，將由本局直接報名參加決賽。